中共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崔俊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，县级医疗卫生单位：

经县卫生健康委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崔 俊同志任三河镇卫生院院长；

谭晓波同志任南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冉松柏同志挂任三河镇卫生院副院长（人事关系不变）。

免去：

谭晓波同志三河镇卫生院院长职务；

崔 俊同志河嘴乡卫生院院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8月13日